

《会计》第十七章学习辅导(1)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4/2021_2022__E3_80_8A_E4_BC_9A_E8_AE_A1_E3_c45_74289.htm 1、非货币性交易与货币性交易的区别：

如果资产在将来为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是固定的或者是可以确定的，则该资产是货币性资产；反之，如果资产在将来为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是不固定的或者是不可确定的，则该资产是非货币性资产。

2、非货币性交易的确定。在实务中，有可能在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同时，也支付一定金额的货币性资产，或者在换入非货币性资产的同时，也收到一定金额的货币性资产。

这时所收到或支付的货币性资产称为补价。这类交易是属于货币性交易还是属于非货币性交易，通常看补价占整个交易金额的比例。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准则规定，如果补价占整个交易金额的比例小于或者等于25%，则认定为非货币性交易，如果这个比例大于25%，则认定为货币性交易。

如果认定为货币性交易，则对收到的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价。如果是支付补价，确定比例的办法是，以支付的补价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或者以支付的补价与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补价之和相比。

3、非货币性交易的分类。按照持有非货币性资产的目的，通常将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两类，即待售资产和非待售资产。待售资产是企业为出售而持有的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商品、短期股票投资以及不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等。除此以外，则属于非待售资产。

区别待售资产与非待售资产的关键是，企业持有资产的目的不同。待售资产是企业为出售而持有的非货币性资产。非货币性交易分为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和非同

类非货币性交易。其中，待售资产与待售资产相交换、非待售资产与非待售资产相交换属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而待售资产与非待售资产相交换则属于非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在一笔交易中，如果换入资产或者换出资产中既有待售资产，又有非待售资产，会计准则将其视为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如果是股权与股权相交换，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准则也将其视为同类非货币性交易。

4、非货币性交易的核算原则。非货币性交易会计核算之所以特殊，在于按什么标准确认交易损益，换入资产应当采用什么价格入账。解决这些问题的关键在于，判断交易的盈利过程是否完成，即持有换入资产的目的相对于持有换出资产来说，是否发生了变化。如果非货币性交易盈利过程已经完成，则要确认交易损益，采用公允价值作为计量标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即为交易损益；如果盈利过程没有完成，则不能确认交易损益，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直接就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5、非货币性交易的披露。应当在财务报告中披露的非货币性交易信息主要有以下几点：第一，非货币性交易的类型。第二，非货币性交易涉及的金额。第三，非货币性交易的计价基础以及实现的损益。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